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10 年第一次性別平等業務推動專案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4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整

地點：大會議室

主席：徐副處長文濤

議程：

壹、主席致詞

記錄：林婉親

貳、業務單位報告(略)

參、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本處 110 年性別平等業務推動一案，各組室提報性平業務推動年度計畫內容，詳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一) 依據本處 109 年 12 月 30 日性別平等業務推動專案會議決議：

「本處性別平等會議以每年兩次為原則，第一次 2 月時確定年度計畫，第二次 10 月時檢視修正，滾動式調整，俾利周延本處性平業務」辦理。

(二) 本次會議原訂於 2 月召開，惟 2-3 月正逢年節、性平考核時期，一年之初各組室業務尚在規劃中，為能有更充分的時間構思，是以至 4 月召開。

(三) 本處 110 年各組室提報性平業務推動年度計畫，彙整如附件。

決議：

一、本案請莊研究員督導，依「110 年文化部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考核實施計畫」全方位檢核本處性平業務是否尚有不足之處。

二、性平考核「加分項目」，分為「一般加分」及「特殊加分」，共占考核分數 40%，為性平考核的重點項目，如主題展覽、研究報告、推廣教育、園藝療育皆為重點業務，故請盡量在加分項目提出計畫。

三、目前性別平等範圍已擴至多元性別、身心障礙、年長者等族群，建請新住民、更生人等亦可納入，融入其性平意識，辦理相關活動，如文

化資源組督導賣店辦理相關講座及納入場租優惠，其他相關組室亦請納入研議。

- 四、研究典藏組以本處性平相關活動辦理性平研析報告一案，請張研究員督導，並挑選適宜的性平活動納入統計分析，俾利主題明確，內容完善。
- 五、請展覽企劃組研議將本處具性平意識的主題展覽，如以紀念堂制服女力談起之「她的力量」特展、與台灣國家婦女館合作策辦「探索明天：運動中的女性」展覽，配合疫情所需，增加線上展覽，俾利民眾網路線上觀賞。
- 六、推廣教育組的性平相關活動建議可整合成一系列的年度主題性別活動，而非分散呈現，或可長期推動成一深耕計畫。
- 七、文化資源組 110 年度修樹專案，其中有女性從業人員(執行成型樹、棕櫚類修剪、操作鏈鋸、攀樹等)，本案可單獨列為亮點。
- 八、有關盲人引導服務，可參考其他機關友善措施，請張研究員督導，會同推廣教育組、展覽企劃組、綜合規劃組研議精進無障礙服務並研擬相關服務措施，納入本處友善平權績效。
- 九、為配合提供考核資料，請各組室辦理相關展演活動時，儘可能留下紀錄或資料，並多拍幾張主題明確、人潮較多、不同角度的照片，俾利挑選。
- 十、為將性平意識融入各項業務中，故請各組室召開相關會議時，如有性平有關討論事項請留下會議紀錄，特別是由本處性平工作小組召集人(副處長)召開的會議，俾利納為性平考核佐證績效資料。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上午 11：10 分。

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
110 年第二次性別平等業務推動專案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1 月 2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整

地點：大會議室

主席：徐副處長文濤

記錄：林婉親

壹、主席致詞

貳、業務單位報告(略)

參、前次會議紀錄-追蹤辦理情形

本處 110 年第 1 次性平專案會議後續追蹤辦理情形 5 項，各組填報如附件。

決 議：洽悉。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處 110 年性別平等業務執行情形及規劃 111 年度性別平等
工作項目一案，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本處 110 年度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考核獲文化部為「優等」，感謝各組室的辛勞，請綜合規劃組儘快彙整提報敘獎人員名單。
- 二、本處性別友善廁所已完成，請綜規組修改指標系統；並請落實清潔及保全業務；另研議採用女性保全之可行性。
- 三、請文資組督導園區景觀維護及喬木修剪委外廠商進用作業人員，維持性別均衡；推教組校外教學建議可納入性別意識的教學議題；研典組 111 年請納入新的研究案；工務組請將教保中心建置納入本處 111 年工作項目。
- 四、業務單位發想活動時，應針對所設定的性別平等核心理念去作規劃，並能陳述業務納入性別/族群主流化思考的意義，及在此思考前提下，相關業務的執行成效。請各組據今日討論內容增刪修正項目，且至少新增一項，提交綜規組於 3 月底前彙整本處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項目。

五、為匯集呈現年度推動性平業務成果，使未來考核內容更臻完整豐富，爰參酌其他館所彙整成果報告之作法，請各組依本處現行 108-109 考核報告架構，提供 110 年所有成果資料（含性別統計、分析），並請綜規組於 111 年 5 月底前彙整完成並上網公告。

案由二：有關本處官網性別平等專區調整項次一案，提請討論。（綜合規劃組提案）

決 議：

- 一、依據文化部 110 年性別平等考核審查意見指出，本處性別統計及分析可再加強；另建議各組室業務有關性別統計也應列出，俾更細緻了解業務單位的性別統計概況。請各業務單位據以配合辦理，得參考其他館所對應組室之統計分析資料，擇選合適的項目作性別比例統計分析，期分析的意義回饋應用於業務層面。至本處完整年度性別統計分析報告，請綜規組據各組室提供之上述項目統計及分析，並參採其他優良館所範例綜整資料陳核。
- 二、為使本處性別平等專區內容更臻完善，同意所提調整架構。有關該專區架構及其細項之調整，請研究員及綜合規劃組研議確立後，請各業務單位配合辦理；俟業務單位統計分析及全處性別統計分析報告完成後，請研典組適時調整性別平等專區架構後再上傳。

案由三：有關修正「國立中正紀念堂管理處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一案，提請討論。（綜合規劃組提案）

說 明：本次修改重點為委員會任一性別比例從三分之一提升至不得低於 40%（修正草案第 3 點）、每年原召開一次性別平等業務推動專案會議，修正為每年至少召開會議兩次，並明定會議出席人數及決議數之標準（修正草案第 5 點）。

決 議：照案通過，惟因任一性別比例提升至不得低於 40%，有關調整本處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成員的擇選及聘任請綜規組另案簽核。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